附:

2020年省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

项目基本情况

2020年省供销社选取韶关南雄市、江门台山市和肇庆怀集县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项目试点县（市），实施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肥料统配统施和农作物营养解决方案与植保解决方案服务和农业技术培训等。项目责任主体是试点县（市）供销社，实施主体是供销社控股的农资农技经营企业，项目共拨付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990万元，全年治理面积共38万亩，项目绩效目标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0年省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建设 | | | |
| 项目绩效  目标描述 | 本年度总目标 | | | |
| 在我省农业主产区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建设，为农户实施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肥料统配统施和农作物营养解决方案与植保解决方案等治理服务，2020年覆盖面积38万亩，覆盖县（市、区）3个，促进农民增收，提升农民环保意识，达到化肥减量控污和农药减量控害的目标。 | | | |
| 本年度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覆盖面积 | 38万亩（南雄10.2万亩、台山17.6万亩、怀集10.2万亩） |
|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覆盖县（市、区） | 3个（南雄、台山、怀集） |
| 质量指标 | 示范体系区域农药、化肥使用强度 | 减少8% |
|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 | 60% |
| 农户水稻平均亩产 | 增长5% |
| 成本指标 | 降低农业生产成本 | 10% |
| 水稻每亩综合增收 | 130元以上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12-31 |
|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 环境效益  指标 |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情况 | 示范体系区域有效防控农业面源污染，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建立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化肥、农药施用技术更加科学、规范，农民环保意识明显提高 | 逐步建立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示范带动农民科学规范施肥，促进农户增收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持续推进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体系 | 持续、有效运行 |
| 满意度指标 | 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和农民满意度 | 满意度 | ≥ 80 % |